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赛隆药业 公告编号：2022-018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的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述会议决议，本次非公开发行债券方案的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债券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即有效期至 2022 年 3 月 27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和 2020 年 3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2020 年 6 月，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珠海赛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0〕456 号），公司申请确认发行面值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珠海赛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深交所无异议。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深交所无异议函的公告》。

自公司启动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工作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中介机构等一直积极推进相关事项的进展。但在此期间，市场及融资环境发生了变化，公司未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24 个月内完成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事宜，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满失效。目前公司经营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合法权益。

如公司未来再次推出公司债券发行或再融资等计划，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赛隆药业 公告编号：2022-017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涉及的具体会计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1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06）。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是否进行修正
	原预计	最新预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 73.97%-_86.98%	比上年同期下降 64.30%-73.22%	亏损：6,722.19 万元	是
	亏损：875 万元-1,750 万元	亏损：1,800 万元-2,400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 65.12%-_75.27%	比上年同期下降 58.35%-68.77%	亏损：9,604.92 万元	是
	亏损：2,375 万元-3,350 万元	亏损：3,000 万元-4,000 万元		
营业收入	24,000 万元-26,000 万元	24,000 万元-26,000 万元	12,068.43 万元	否
扣除后营业收入	23,500 万元-25,500 万元	23,500 万元-25,500 万元	12,055.62 万元	否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497 元/股-0.0994 元/股	亏损：0.1023 元/股-0.1364 元/股	亏损：0.3819 元/股	是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基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初稿进行的测算，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的修正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经过与会计师事务所深入沟通后，基于审慎性原则，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进行了修正，主要原因如下：

1.基于谨慎性原则，约 800 万元营业收入未达到收入确认标准，本年度不确认收入。

2.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部分资产补提了减值准备。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广大投资者致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

2.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业绩预告财务数据初步达成一致，未经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计确认，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赛隆药业 公告编号：2022-016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和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6,785,006.26 元，占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0.09%；核销部分资产 1,403,978.24 元，占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09%，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原因

为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认为上述资产中的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并核销部分资产。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 2021 年未有迹象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和无形资产，经减值测试，本年度应计提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的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核销	转销	
一、坏账准备	5,586,580.08	3,539,638.19			9,126,218.27
其中：应收账款	3,925,423.16	2,965,295.68			6,890,718.84
其他应收款	1,661,156.92	574,342.51			2,235,499.43
二、存货跌价准备	4,343,491.65	3,245,368.07	1,403,978.24	1,103,609.84	5,081,271.64
三、无形资产	1,033,171.44				1,033,171.44
合计	10,963,243.17	6,785,006.26	1,403,978.24	1,103,609.84	16,644,639.59

公司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245,368.07 元，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3,539,638.19 元，合计 6,785,006.26 元。

公司对经营过程中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存货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存货 1,403,978.24 元，均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 6,785,006.26 元，核销资产 1,403,978.24 元，合计将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 6,785,006.26 元。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合理性说明

经审核，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系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我们对该事项无异议。

四、监事会对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合理性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我们认真核查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情况，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五、风险提示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相关数据为基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初稿进行的测算，具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项目和金额以经审计的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6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晓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授信项下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授信项下业务，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陈玉立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陈玉立女士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樊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樊勇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陈玉立，197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六研究所会计、处长，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三研究所总会计师，中电科技集团重庆声光电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总会计师，中电天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陈玉立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 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 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 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陈玉立女士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任总会计师，在中电天奥有限公司任总会计师；未持有公司股份。

樊勇，196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曾获国防科学技术一等奖。曾任信产部电子第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2011 年 4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2 年起就职于电子科技大学，现任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院长，极高频复杂系统国防重点学科实验室主任。

樊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 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 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5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

一、会议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0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0 日（周三）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0 日（周三）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宏路 788 号。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视频会议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召集。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陆宝宏先生主持。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8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48,485,4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73%，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7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48,48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72%；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 1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5,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81%；

3、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同）共 2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3,255,4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88%。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的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2、《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3、《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6、《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7、《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8、《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1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12、《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13、《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1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16、《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1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18、《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19、《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20、《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

2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1《选举陆宝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

21.2《选举陆灿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

21.3《选举余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

21.4《选举陶珏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

2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选举伍争荣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

22.2《选举方桂荣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

22.3《选举张屹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

2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3.1《选举蒋煜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

23.2《选举监慧娴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4,848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325 万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 9 项、第 11 项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8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加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非独立董事：陆宝宏先生（董事长）、陆灿先生、余砚先生、陶珏女士

2、独立董事：伍争荣先生、方桂荣女士、张屹女士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序号	专门委员会	主任	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陆宝宏	陆灿、伍争荣、陶珏、余砚
2	审计委员会	张屹	伍争荣、余砚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伍争荣	方桂荣、陶珏
4	提名委员会	方桂荣	伍争荣、陆灿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股东代表监事：监慧娴女士（监事会主席）、蒋煜涛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周海英女士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 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四、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经理：陆灿先生

副总经理：张少忠先生、余砚先生

财务总监：陶珏女士

董事会秘书：余砚先生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人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1、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董事会组成人员由 9 名调整为 7 名，其中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张少忠先生、郑杰先生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张少忠先生、郑杰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童跃芳先生、盛守月先生和职工代表监事于建国先生因任职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前述人员离任后尚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童跃芳先生、盛守月先生和于建国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以上人员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 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应法律、法规的规定。

附件：简历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

附件：简历

一、董事会董事简历

陆宝宏先生：195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2 年 3 月至 1989 年 2 月，历任兰溪农机厂/兰溪锅炉配件厂学徒、车间主任、副厂长；1989 年 3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兰溪市兰江拉丝厂/兰溪电磁阀厂厂长；1996 年 5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金华市宏昌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5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浙江弘驰执行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宏昌控股执行董事、经理，金华弘驰执行董事，兰溪协成执行董事、经理，金华宏台执行事务合伙人，金华宏盛执行事务合伙人，兰溪中元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陆宝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28.57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5.43%；通过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06.1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9.59%；通过金华宏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5%；通过金华宏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